

什么是雇主责任保险？

雇主责任保险是指被保险人所雇用的员工，在受雇过程中从事保险单所载明的与被保险人的业务有关的工作时，因遭受意外事故而受伤、残废或因患有与业务有关的职业性疾病所致伤残或死亡，被保险人根据法律或雇用合同，须负担医药费用及经济赔偿责任，包括应支出的诉讼费用，由保险人在规定的赔偿限额内负责赔偿的一种保险。雇主责任保险的赔偿额度分为死亡和伤残两种情况。死亡按保单规定的最高赔偿额度办理。伤残又分为3种情况：永久丧失全部工作能力按保单规定的最高赔偿额度办理；永久丧失部分工作能力按受伤部位及程度，参照保单所规定的赔偿比率乘以保单规定的赔偿额度确定；暂时丧失工作能力超过5天的，经医生证明，按被雇用人员的工资给予赔偿。

雇主责任保险还规定了两项附加险：附加医疗费保险和附加第三者责任保险。

什么是雇主责任保险？

雇主对其所雇用的员工在雇用期间因意外事故而受伤、残疾或患有与业务有关的职业病，导致伤残或死亡时应承担经济赔偿责任。雇主将这一不确定的赔偿责任转嫁给保险公司，就是投保雇主责任保险。

雇主责任保险一般将雇主或者雇员的故意行为、雇主对其承包人的雇员所负的赔偿责任、雇主的合同项下的责任、战争或暴动、罢工引起雇员的人身伤害等列为除外责任。

雇主责任保险一般采用“期内索赔式”承保。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，保险公司负责赔偿由受害人向雇主提出的索赔，而这起责任事故的发生时间可以比签订保险合同的时间还早，只要在一个双方认可的追溯期内就可以了。

雇主责任保险还可以附加医疗费用保险、第三者责任险、雇员的第三者责任保险等。

凡雇用他人从事工农业生产、建筑运输的，均有必要投保此项保险。